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新老产品转型过渡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从电脑雕刻机市场逐步转型过渡到激光切割机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激光切割机产品销售增长势头较好，不过由于激光切割机市场也是一个竞争性市场，并且和实体经济走势关联度高，若经济持续下行一方面导致老产品电脑雕刻机销售滞后，另一方面，新产品激光切割机也可能销售增长放缓，最终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二、产品销售回款周期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激光切割机由于单体价值高，单台平均售价约 80 万元，销售方式基本是客户首付 30%-90% 的金额，剩余款项分期付款，一般回款周期约 3 个月。若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导致公司客户出现经营风险，将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回款周期，甚至出现部分产品销售回款困难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激光切割机市场是一个完全竞争性的市场，中小功率激光切割机市场竞争格局尤为突出。公司虽然主要研发、生产以及销售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不过由于产品推广以及客户培育需要一定时间周期，未来不排除更多的竞争对手逐步转移到高功率激光切割机市场，从而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影响公司市场份额提升的风险。

四、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范围的扩大，经营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扩张。公司业务的增长，对公司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提出更高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训财务人员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与高速成长伴随而来的内部控制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定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机制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税务成本增加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故 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本公司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目前公司所享受的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在 2017 年到期，2017 年后如果不能享受到其他的或新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将会上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七、公司股权结构单一风险

公司股东目前为两名法人公司，分别是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和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由于该两名法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寿姜晔及其家人，所以公司仍处于家族式管理模式。在未来公司运营和投资决策过程中可能存在家族式企业经营的风险，不利于现代企业管理机制的引进与推广。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一、一般术语.....	7
二、专业术语.....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2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7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26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3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9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9
五、同业竞争情况.....	61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63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6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6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6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79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8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3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99

六、 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17
七、 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20
八、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21
九、 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2
十、 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23
十一、 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2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5
一、 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25
二、 主办券商声明	126
三、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27
四、 公司律师声明	128
五、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29
第六节 附件	130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威克曼	指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威克曼有限	指	南京威克曼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威克	指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南京亿速光	指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科能	指	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
威克曼激光	指	南京威克曼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IPG 公司	指	IPG Photonics Corporation，全球最大的光纤激光制造商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投促委	指	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为南京市人民政府下属的负责招商引资、投资促进专业化服务的正局级政府部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激光	指	被引诱（激发）出来的光子队列。光是从组成物质的原子中发射出来的，原子获得能量后处于不稳定状态（也就是激发状态），它会以光子的形式把能量发射出去。
----	---	--

激光切割技术	指	将从激光器发射出的激光，经光路系统，聚焦成高功率密度的激光束，照射到工件表面，使工件达到熔点或沸点，同时与光束同轴的高压气体将熔化或气化金属吹走。随着光束与工件相对位置的移动，最终使材料形成切缝，从而达到切割目的的技术。
电脑雕刻机	指	用电脑控制的雕刻机，也可叫作电脑数控雕刻机，能控制雕刻机雕刻板材（木材、石材、密度板等）。
CAD	指	英文“Computer Aided Design”的缩写，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CAM	指	英文“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的缩写，将计算机应用于制造生产过程的过程或系统。
IPG 公司	指	IPG Photonics Corporation，全球最大的光纤激光制造商。
光纤激光器	指	用掺稀土元素玻璃光纤作为增益介质的激光器，可在光纤放大器的基础上开发出来：在泵浦光的作用下光纤内极易形成高功率密度，造成激光工作物质的激光能级“粒子数反转”，当适当加入正反馈回路（构成谐振腔）便可形成激光振荡输出。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寿姜晔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2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6 月 11 日

营业期限：200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1 日

住 所：南京市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邮 编：210049

电 话：025-84362718

传 真：025-84362730

电子邮箱：human@viccam.cn

互联网网址：www.vicca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解芳

组织机构代码：74239204—X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C35）——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C3562）”；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金属加工机械制造（C342）——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C3424）”。根

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为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和销售电脑雕刻机和激光切割机及相关控制软件。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 2、股份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元
- 5、股票总量：20,000,000股
- 6、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 1、股份总额：20,000,000 股
-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发起人股东为南京亿速光和香港威克两个法人股东，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两名法人股东一年内不公开转让所持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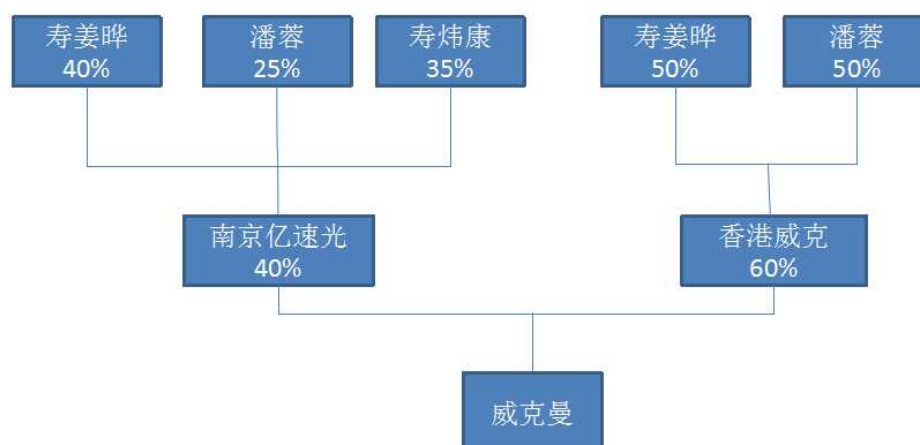
（四）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可流通股股份数量 (股)
1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0.00	外资法人	0.00
2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40.00	境内法人	0.00
合计	—	20,000,000.00	100.00	—	0.00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南京亿速光系由寿姜晔、潘蓉与寿炜康投资设立，香港威克系由寿姜晔、潘蓉投资设立。寿姜晔与潘蓉系夫妻关系，寿炜康系其二人之子。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香港威克直接持有公司60.00%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香港威克，2002年9月2日在香港注册设立；公司编号为812558；注册资本为10,0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地道77号华懋广场1016室；法定秘书为迎新有限公司；公司类型：corporation；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进出口贸易，商务咨询及电子商务。

香港威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港币）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寿姜晔	5,000.00	50.00	自然人
2	潘蓉	5,000.00	50.00	自然人
合计	—	10,000.00	100.00	—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寿姜晔和潘蓉分别持有香港威克 50.00%的股权，寿姜晔、寿炜康与潘蓉分别持有南京亿速光 40.00%、35.00%和 25.00%的股权。寿姜晔与潘蓉为夫妻关系，寿炜康为两人之子，三人合计持有威克曼 100.00%的股份。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三人作为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寿姜晔，男，195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2月至1988年6月，担任南京前线无线电厂工程师；1988年7月至1997年9月，担任南京科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年10月至2002年9月，担任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15年6月，担任威克曼有限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潘蓉，女，195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2月至1997年12月，担任南京734厂工程师；1997年10月至2002年9月，担任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2年10月至2015年6月，担任威克曼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寿炜康，男，1985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毕业于加拿大滑铁卢大学软件工程专业；2009年8月至2015年6月，担任威克曼有限副总经理，负责研发部兼市场部，设计开发核心控制软件，创造出本公司独有的激光控制软件，并获得多项知识产权。201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南京亿速光持有公司40.00%的股份。

南京亿速光成立于2014年9月10日；注册号为320113000239541；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寿炜康；注册地址为南京栖霞金马路6号；经营范围为：光电软件产品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培训服务；营业期限：永续。

南京亿速光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寿姜晔	240.00	40.00	自然人
2	寿炜康	210.00	35.00	自然人
3	潘蓉	150.00	25.00	自然人
合计	—	600.00	100.00	—

（五）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寿姜晔、潘蓉共同控制，变更为寿姜晔、潘蓉及寿炜康共同控制。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02年10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2年9月12日，南京科能与香港威克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约定由南京科能、香港威克作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威克曼有限，注册资本为60.00万美元，其中，南京科能认缴出资6.00万美元，香港威克认缴出资54.00万美元。2002年10月14日，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外经贸宁府合资字【2002】4106号）。

2002年10月22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企合苏宁总副字第006264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威克曼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美元）	实收资本（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540,000.00	0.00	货币	90.00
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	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注：威克曼有限成立后注册资本分三个阶段缴足。

（二）首期 26.00 万美元出资到位

2002年12月20日和2003年1月9日，香港威克分别缴存10万元美元，合计20万美元注册资金；2002年12月26日，南京科能缴存5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金；

2003年1月10日，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华会验字（2003）016号《验资报告》，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2003年1月22日，威克曼有限第一期股东出资到位。

威克曼有限就首期出资向南京市工商局申请变更登记，2003年1月16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1036）外投变更【2003】第01150003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威克曼有限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美元）	实收资本（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540,000.00	200,000.00	货币	33.33
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260,000.00		43.33

（三）第二期 20.00 万美元出资到位

2003 年 7 月 8 日，香港威克缴存 20.00 万美元注册资金；2003 年 7 月 11 日，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字（2003）323 号），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 2003 年 7 月 10 日止，威克曼有限已收到股东第二期货币出资。

威克曼有限就第二期出资向南京市工商局申请变更登记，2003 年 7 月 21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外投变更【2003】第 07180012 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威克曼有限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美元)	实收资本 (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香港威克曼科技国际 有限公司	540,000.00	400,000.00	货币	66.66
南京科能实业 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460,000.00	—	76.66

（四）出资延期

2003 年 7 月 15 日，威克曼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将原定第三期投资到位日期延期六个月。

2003 年 7 月 15 日，威克曼有限向南京市栖霞区外经贸局递交《资金投资到位延期报告》。2003 年 7 月 18 日，南京市栖霞区外经贸局同意延期半年出资。

2003 年 7 月 18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做出外投变更【2003】第 07180012 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受理通知书，并同意投资方延期半年支付投资款。

（五）第三期 14.00 万美元出资到位

2003 年 12 月 11 日，香港威克缴存威克曼有限 14.00 万美元注册资金；2003 年 12 月 21 日，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出具了苏华会验字（2003）542 号《验资报告》，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 2003 年 12 月 11 日止，威克曼有限已收到股东投入的第三期货币出资，连同首期、第二期出资，威克曼有限共

收到 60.00 万美元注册资本。

威克曼有限就第三期出资向南京市工商局申请变更登记,2004 年 2 月 23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外投变更【2004】第 02180007 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威克曼有限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美元)	实收资本(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货币	90.00
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100.00

(六)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5 年 1 月 20 日,威克曼有限全体董事作出董事会决议,一致同意南京科能将其持有威克曼有限 10% 的股权转让给南京亿速光。

此次股权转让原因是为了解决南京科能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问题,南京科能将其持有的 10% 的股权以 6 万美元转让给南京亿速光。南京科能公司在 2015 年 5 月已经完成工商注销程序。

2015 年 1 月 20 日,南京科能与南京亿速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此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威克曼有限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美元)	实收资本(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货币	90.00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100.00

（七）2015年1月20日，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月20日，威克曼有限召开董事会并决议威克曼有限增加注册资本至130.00万美元，其中，香港威克以2006年分得的利润折合24.00万美元增资，南京亿速光以人民币现汇折合46.00万美元增资。

2015年3月3日，江苏众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威克曼有限本次增资进行验资，并出具了编号为众兴验资（2015）3号的《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已于2015年2月2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威克曼有限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美元)	实收资本 (美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 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货币	60.00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货币	40.0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	100.00

（八）2015年5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5月5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致同审字【2015】第320ZB0033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23,907,410.38元。

同日，威克曼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威克曼有限进行股份制改造，以不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合股本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的3,907,410.38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5月21日，香港威克、南京亿速光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6月3日，江苏省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向威克曼有限核发编号为【宁投外管批（2015）48号】《关于同意南京威克曼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

股份制公司的批复》、【商外资宁府合资字（2002）410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威克曼有限进行股份制改造。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32010040001815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威克曼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东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60.00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40.00
合计	20,000,000.00	—	100.0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寿姜晔，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 年 6 月至今，寿姜晔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任期三年。

潘蓉，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潘蓉自 2015 年 6 月任职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寿炜康，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寿炜康自 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戎福民，男，1949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70 年 9 月至 1973 年 9 月任甘肃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三车间钳工；1973 年 10 月至 1976 年 8 月就读南京工学院学计算机自动控制专业；1976 年 9 月至 1980 年 4 月任甘肃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宽行打印机研制员；1980 年 5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南京有线电厂第二设计所研究员；1993 年 6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职于紫金计算机服务部；1999 年 2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职于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2004

年7月至2015年6月，任威克曼有限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工程师、董事，任期三年。

吴素玲，女，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1998年6月任职于南京机床厂研究所，从事机械设计工作；1998年6月至2003年4月任职于南京数控机床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开发工作；2003年4月至2006年8月，任职于南京科能实业有限公司，从事机械设计工作；2006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威克曼有限机械设计师。2015年6月至今，吴素玲担任公司机械设计师、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解芳，女，197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10月至2004年8月任南京科能销售助理；2004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威克曼有限管理部人事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人事经理、监事，任期三年。

张忠宁，男，1965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2月至1992年3月，任职于南京市粮食局；1992年4月至2004年8月，任南京科能技术支持员；2004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威克曼有限技服科科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技服科科长、监事，任期三年。

王敕，男，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4年7月，任山东玲珑橡胶集团外贸业务员；2004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威克曼有限外贸销售科科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外贸销售科科长、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寿姜晔，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年6月至今，寿姜晔担任公司总经理。

潘蓉，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 年 6 月至今，潘蓉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寿炜康，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 年 6 月至今，寿炜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傅德其，男，1968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大学。1991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南京蓝天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部长；1998 年 1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南京海华通讯有限公司分公司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南京宝泰家电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威克曼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邓金兰，女，1979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2002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南京和钢制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威克曼有限财务会计。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803.38	3,584.45	3,573.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0.74	1,051.68	1,267.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0.74	1,051.68	1,267.64
每股净资产（元）	2.56	2.12	2.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6	2.12	2.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14%	70.66%	64.53%
流动比率（倍）	1.82	0.96	1.02
速动比率（倍）	0.97	0.43	0.53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84.65	3,015.92	3,028.26

净利润（万元）	48.16	-215.95	-121.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16	-215.95	-12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66	-222.66	-116.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66	-222.66	-116.44
毛利率（%）	28.01	28.38	28.49
净资产收益率（%）	4.48	-18.62	-9.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34	-19.20	-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4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4	-0.2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32	1.20	2.12
存货周转率（次）	0.15	0.44	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90	-58.59	-740.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03	-0.37

注：1、除特别说明外，以上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5、资产负债率（母）=母公司负债总计/母公司资产总计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寿姜晔

信息披露负责人：解芳

住 所：南京市栖霞区金马路6号

邮 编：210000

电 话：025-8436 2716

传 真：025-8436 2716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刘聪

项目小组成员：刘聪、胡家彬、潘荣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邮政编码：518026

电 话：0755-8255 8269

传 真：0755-8282 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徐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沈在斌、叶文广

住 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5 号凤凰文化广场 B 座 11 层

邮政编码：210019

电 话：025-8776 8699

传 真：025-8776 8601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杨巍

经办律师：李俭、毛晓波

住 所：南京市龙蟠中路 216 号金城大厦 8 层

邮政编码：210002

电 话：025-5878 5588

传 真：025-5878 5581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顺林

经办资产评估师：陈蓓、郜建强

住 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20 层

邮政编码：210019

电 话：025-83721795

传 真：025-85653872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 编：100033

电 话：86-010-58598980

传 真：86-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 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电脑控制雕刻机系列产品和其它电子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研制计算机辅助设计 CAD、辅助制造系统 CAM 等软件产品；销售自产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各类型电脑雕刻机和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雕刻机系列产品

产品种类	产品型号	产品简介
雕刻机	VR1325 广告雕刻机	 <p>该产品适用于广告材料切割加工、吸塑模具加工、广告标牌等雕刻加工。</p>
	VM1313S 高精度工业雕刻机	

		<p>该产品适用于铝、铜、亚克力等材料的三维浮雕及二维雕刻、切割、钻孔。</p>
	<p>VS1326 木工雕刻机</p>	 <p>产品适用于各种免漆门、实木门、大花窗、装饰板等雕刻加工。</p>
雕刻机	<p>VF0212SX4 旋转轴木工雕刻机</p>	 <p>该产品主要用于楼梯扶手、花型立柱等雕刻加工。</p>
	<p>VH1830 石材雕刻机</p>	 <p>该产品主要用于大理石、人造石、砂岩、瓷砖等材料的三维浮雕、二维雕刻、切割、倒边和钻孔空等。</p>

2、激光切割机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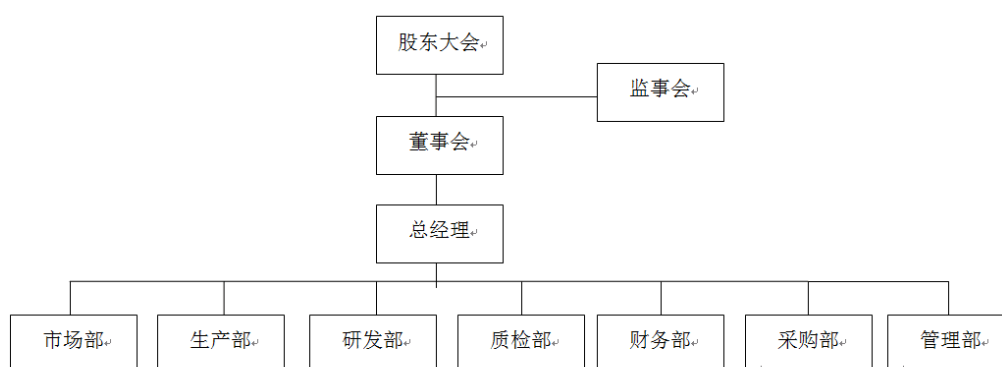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产品型号	产品简介
光纤 金属激光 切割机	VL1530F050 VL1530S050	 <p>该系列产品适合用于切割碳钢、不锈钢、镀锌板、铝合金等平板材，特别适合于薄板的切割。该系列产品具有切割速度快，切割成本低等特点。</p>
	VL1530F200 VL1530F300 VL1530F240	 <p>该系列产品适合用于切割碳钢、不锈钢、镀锌板、铝合金等平板材，适合中厚度板的切割。该系列产品具有切割成本低、机器无外光路及减少对光路的维护等特点，切实降低加工成本。</p>
	VL1530H200C VL1530H250P VL1530H400P	 <p>该系列产品适合碳钢、不锈钢、铝合金、镀锌板等薄板及中度板的切割，机器选配进口激光发生器，切实保证高效切割性能。同时机器具有性价比高，切割材料较为广泛等特点，切实为客户解决高加工成本问题。</p>

<p>二氧化碳 金属激光 切割机</p>	<p>VL2040H250P VL2040H400P VL2040H600P</p>	 <p>该系列产品适合碳钢、不锈钢、铝合金、镀锌板等薄板及中厚度板的切割，机器采用等光路设计确保切割质量，同时适合幅面较大的平板板材的切割。</p>
	<p>VL2060H250P VL2060H400P VL2060H600P</p>	 <p>该系列产品是切割范围最广的激光切割机，特别适合大幅面高厚金属板材的切割。机器配有快速穿孔及先进的光导系统，获得完美的光束质量，提升切割质量。同时，机器采用等光路设计，从而进一步提升切割质量。</p>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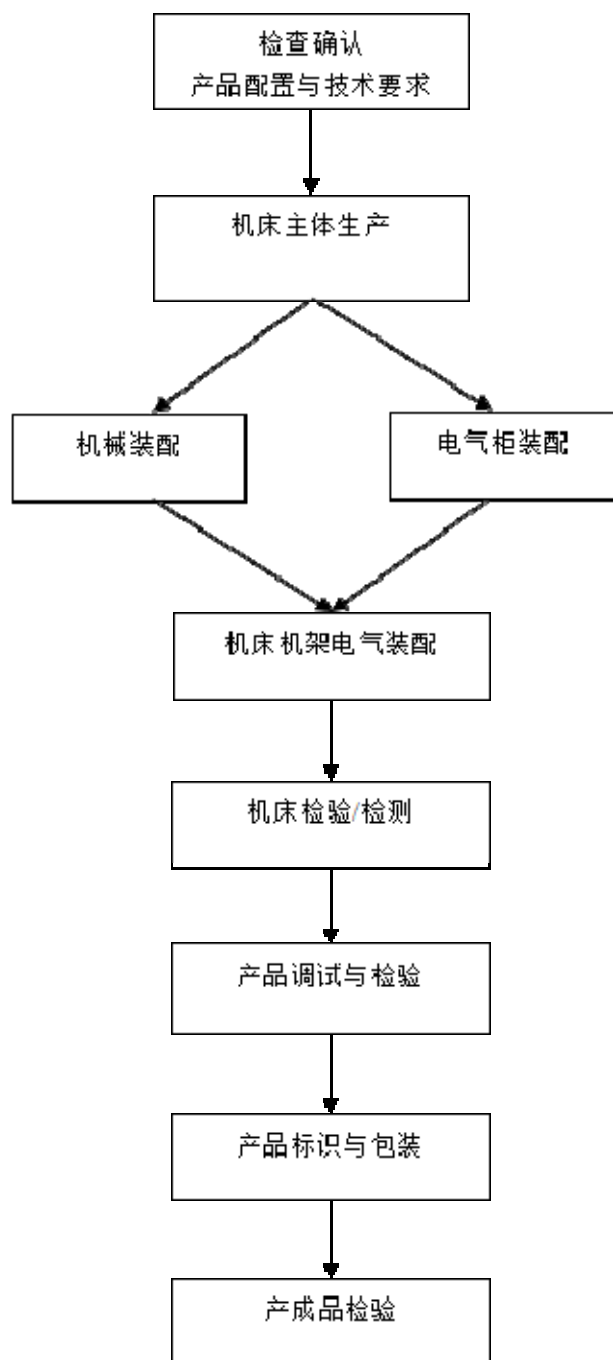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市场部	负责市场调研，获取市场信息，对外拓展业务，联系潜在客户，进行业务跟进等； 负责国内销售业务、国外（包括港澳台）进出口业务处理，收集国内外相关行业的客户信息； 负责公司产品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2	生产部	接受公司生产指令，对生产任务进行计划统筹安排、监控与管理；在生产过程中起到资源协调作用；对生产进行有效控制，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并确保按期完成生产任务。
3	研发部	负责组织新产品和定制产品的设计开发、试制、新技术的采用工作；参与产品的测试，负责现有产品的技术改进工作，确保设计的产品满足顾客要求；负责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指导；负责技术文件的编制。
4	采购部	根据生产的需求，负责公司材料采购，以保证质量和供应及时为前提降低材料价格；为研发部开发新产品采购材料。
5	管理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配备、培训、资格审核及相关的协调和统筹工作；负责人员招聘；负责绩效考核；负责编制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等；负责行政工作、会议召开、档案文件的存档保管等其它工作，以及与政府等外部机构进行沟通协调等。
6	质检部	负责产品来料、制作及最终出厂的检验；负责生产现场的状态标识检验，负责不合格品的评审处置，并根据产品特性以及检验记录进行数据分析，并利用分析结果对生产流程进行持续改进；监控产成品的质量，并反馈给生产部进行处理。

7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建立、执行、监督；负责公司年度财务预算与决算，并配合其他部门执行；负责分析公司资金状况、明确融资需求、组织拟定融资方案并实施；负责公司财务档案与财务印章管理；负责公司税收的核算及申报；负责与银行或其他投资企业建立合作关系等；负责库房的盘点检查工作。
---	-----	---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生产流程：



1、机床主体生产

按不同产品型号进行机床主体的焊接，材料一般使用型钢，部分机型采用铸铁，部分焊接结构类机型需用热处理方式进行退火以稳定尺寸。主体结构经检验合格后进行安装面加工，以保证安装尺寸及精度要求。加工后的机床主体经涂覆处理后转入装配。

2-1、机械装配

按装配图及工艺要求进行直线导轨安装、传动部件安装（丝杆副或齿轮齿条）、电机安装、工作台面安装、防护部件安装等，激光机机型还需进行光路安装。机械装配经检验合格后转入下道工序。

2-2、安装电气控制柜

从材料仓库领用电气柜，安装驱动器、变频器及机柜内各控制线缆，并根据机型进行参数配置。该步骤与机械装配无先后制约关系，可以独立进行。

3、机床机架电气装配

进行机床机架线缆铺设，各线缆与电气控制柜连接并检测。

4、整机调试

在机床安装控制卡、控制系统、加工主轴或切割头，并进行机械、电气联合调试（激光机还需要安装激光器、冷水机等），测试机床的运动性能、加工性能等是否符合设计要求，调试过程中对机床进行磨合，并对机床参数进行优化配置。

调试工作完成后对机床进行最终整理、标识，并形成该机器检验报告。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1、公司产品一般在 Y 轴方向上使用双电机驱动龙门架式横梁，该设计使用信号控制板解决了双电机运动的同步控制问题，该同步控制技术既提高了机床运动的稳定性，又保证了加工精度。

2、公司采用集成激光控制技术和气动控制技术的数控系统，将激光控制、

气压控制与机床运动、加工方式等有效结合，提高了激光切割的质量。

3、公司对激光机床等光路控制技术的研发，使得二氧化碳激光在大幅面机床上得到了更好的应用，如本公司开发的新产品 VL2260 等光路激光机型。

（二）公司的主要资产

1、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所有人	坐落	房屋所有权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285958 号	4,188.36	工业仓储
2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285955 号	1,711.54	办公
3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285957 号	265.4	其他
4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285954 号	34.02	其他
5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285956 号	469.59	职工餐厅


2、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坐落	使用权证号	使用权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限至
1	威克曼	栖霞区金马路 6 号	宁栖国用 (2013) 第 12953 号	23,122.78	工业	出让	2054-5-16

3、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南京科能签订《商标转让合同书》，无偿受让下列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至
1	威克	1384966	雕刻机、压光机、木材加工机、制版机、下料机、加工塑料用模具	2020-4-13

2		4994106	雕刻机、石刻机、木材加工机、机械加工装置、机床、铁床、切削工具（包括机械刀片）、切割机、玻璃加工机、制版机	2018-10-20
---	---	---------	---	------------

4、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有效期至	所有者
1	三维扫描雕刻一体机	实用新型	ZL200820037731.3	2018-07-01	南京威克曼
2	数控雕刻机	实用新型	ZL201020202467.1	2020-05-25	南京威克曼
3	四轴三维雕刻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054159.3	2021-3-3	南京威克曼
4	数控雕刻机	外观设计	ZL201230657911.3	2022-12-28	南京威克曼

5、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号/编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软著登字第0231425号	威克曼新威数控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08-23
软著登字第0618354号	威克曼新威数控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10-23
软著登字第0231423号	威克曼新威激光控制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08-23
软著登字第0617944号	威克曼新威激光控制系统软件 V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10-23
软著登字第0231422号	威克曼视频定位图形切割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08-23
软著登字第0244782号	威克曼视频提取图形矢量化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10-27
软著登字第0367249号	威克曼新威四轴控制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12-30
软著登字第0367247号	威克曼新威自动换刀控制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12-30
软著登字第0692987号	威克曼新威大功率二氧化碳激光切割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02-27
软著登字第0692989号	威克曼新威大功率光纤激光切割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02-27

(三)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458,482.68	2,055,605.11	1,402,877.57	40.56
办公及电子设备	593,785.19	490,309.99	103,475.20	17.42
房屋及构筑物	10,356,400.56	4,163,818.93	6,192,581.63	59.79
运输设备	1,515,519.63	1,353,903.20	161,616.43	10.66
合计	15,924,188.06	8,063,637.23	7,860,550.83	

(四) 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威克曼有限拥有员工114人。其中3人为威克曼有限聘用其他单位内退员工，由威克曼有限缴纳工伤保险，其他类别社会保险由原单位缴纳；7人为退休返聘，不需缴纳社会保险；10人为2015年3月与威克曼有限签订劳动合同，因其原单位已为其缴纳2015年3月的社会保险，威克曼有限从2015年4月起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其余94人由威克曼有限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缴纳了社会保险。威克曼有限为62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五险一金存在人员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尚未给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分工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管理部	14	12.28
采购部	3	2.63
质检部	6	5.26
生产部	30	26.32
财务部	7	6.14
市场部	38	33.33
研发部	16	14.04
合计	114	1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
硕士及以上	1	0.88
本科	24	21.05
大专	43	37.72
高中及中专等	46	40.35
合计	114	100.00

3、按年龄段划分

年龄构成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
50 岁以上	22	19.30
31~49 岁	55	48.25
30 岁以下	37	32.46
合计	114	100.00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寿姜晔，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寿炜康，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吴素玲，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

奖励措施。

(2) 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各类型电脑雕刻机和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的销售所得，另有小部分售后服务的机器配件销售收入。

2、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激光机	9,063,470.89	83.58	14,565,502.36	48.33	7,785,374.33	25.71
雕刻机	1,715,681.21	15.82	15,194,830.20	50.42	22,027,113.90	72.74
配件	64,676.08	0.60	376,318.47	1.25	470,119.78	1.55
合计	10,843,828.18	100.00	30,136,651.03	100.00	30,282,608.01	100.00

(二) 公司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加工制造企业和贸易公司。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3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	7,268,573.50	24.00

口有限公司		
南京兆亿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452,991.45	4.80
合肥威希特汽车配件加工有限公司	1,118,707.69	3.69
淄博万家园木质防火制品有限公司	1,001,709.40	3.31
阿勒泰成邦贸易有限公司	857,264.96	2.83
合计	11,699,247.00	38.63

备注：公司成立初期销售电脑雕刻机为主，其中部分产品是出口国外，由于当时公司尚未具备出口权限，于是委托拥有进出口资质的江苏汇鸿进行相关业务。

(2) 2014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4 年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4,418,105.13	14.65
张家港市长方光电有限公司	1,538,461.55	5.10
泰安市海洋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1,418,803.42	4.70
丹阳市瑞邦机械有限公司	1,239,316.26	4.11
衡阳市普瑞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153,846.17	3.83
合计	9,768,532.53	32.39

(3) 2015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唐山龙成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1,606,837.61	14.81
王亚民	1,335,470.09	12.31
厦门市宇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196,581.20	11.03
济南久辉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9,487.18	10.87
苏州恩迪思钣金有限公司	1,085,470.09	10.01
合计	6,403,846.17	59.03

备注：公司当时进行销售时候确实是将产品卖给了自然人客户，因为该自然人客户当时公司尚未成立，只能以个人名义购买，公司开具了普通发票。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产品分为基础原材料、主要部件和辅助设备。基础原材料采购包括生产激光切割机和电脑雕刻机所需的主要物料，如钢材、电线、塑料板材等；主要零部件包括导轨、电机、雕刻头、激光切割头、光学镜片等；辅助设备包括激光发生器、真空泵、冷水机等。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公司2013年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年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武汉光谷科威晶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器	2,340,000.00	9.32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雕刻头	1,310,000.00	5.22
3	南京淳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	1,009,921.50	4.02
4	南京鼎涨钢材有限公司	钢材	818,272.61	3.26
5	高淳县国鑫机械厂	加工	711,018.00	2.83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小计		-	6,189,212.11	24.65
2013年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	25,094,477.04	100.00

备注：公司在期初运营阶段尚未拥有进出口权，当时市场环境准许国企背景的公司享受进出口权限，公司为了业务需要和其发生业务往来，江苏汇鸿实际是公司的进出口代理商。现阶段国家放开了对民营企业的进出口权限，公司已经可以自行进出口产品，不过由于多年来和汇鸿国际一直有业务往来且关系良好，因此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依旧维持了和汇鸿国际的委托代理业务关系。

(2) 公司2014年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器	4,360,000.00	17.52
2	南京广浩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电机、驱动器	1,225,334.88	4.92
3	上海嘉强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切割头	1,006,430.00	4.04
4	南京融昭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767,405.06	3.08
5	南京淳中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	748,802.00	3.0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小计		-	8,107,971.94	32.57
2014年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	24,891,109.87	100.00

(3) 公司2015年1-3月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货币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器	2,000,000.00	26.66
2	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	激光器	549,983.00	7.33
3	常州百士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减速机	245,500.00	3.27
4	普雷茨特激光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	激光头	242,203.00	3.23
5	东莞市标记贸易有限公司	雕刻头	194,909.00	2.6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小计		-	3,232,595.00	43.09
2015年1-3月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	7,501,699.70	100.00

注: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既是公司客户又是公司供应商。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截至2015年3月31日, 公司已经完成和正在履行金额在150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 (万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6.28	南京兆亿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70.00	威克 VL1530H400P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2	2013.08.02	合肥威希特汽车配件加工有限公司	130.89	威克 VL2260H200C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3	2014.05.21	泰安市海洋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166.00	威克 VL1530H400P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4	2014.06.14	张家港长方光电有限公司	180.00	威克 VL2060F240I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5	2014.12.02	王亚民、秦兴华、张本兵	156.25	威克 VL2040H400P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6	2015.01.15	唐山龙成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188.00	威克 VL2040F200I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7	2015.01.09	唐山龙成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190.00	威克 VL2060H400P 激光切割机	已经完成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和正在履行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 (万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5.17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08.00	连续光纤激光器	已经完成
2	2013.06.09	武汉光谷科威晶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17.00	2000瓦轴快流CO ₂ 激光器	已经完成
3	2014.06.04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40.00	连续光纤激光器	已经完成
4	2014.06.19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204.00	连续光纤激光器	正在履行
5	2014.11.24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08.00	连续光纤激光器	已经完成
6	2015.02.13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237.00	2015年度激光器采购（1KW，2KW，2.4KW）	正在履行
7	2015.02.13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920.00	2015年度激光器采购（500W）	正在履行

2、其他重大合同

(1) 借款合同

序号	期限	合同相对方	金额 (万元)	资金用途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2015.04.08-2016.04.0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350.00	流动资金周转	有	正在履行
2	2014.08.13-2015.08.1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200.00	用于公司支付货款	有	正在履行
3	2014.06.24-2015.06.2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300.00	用于公司支付货款	有	正在履行
4	2014.11.28-2015.11.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330.00	用于公司支付货款	有	正在履行
5	2013.08.23-2014.07.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200.00	用于公司支付货款	有	已还款
6	2013.11.26-2014.11.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130.00	用于公司支付货款	有	已还款

(2) 抵押合同

序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1	威克曼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285955号, 办公用房, 1711.54平方米; 宁栖国用(2013)第12953号	330.00	2014.11.28-2015.11.27	正在履行
2	威克曼有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285958号, 生产厂房 4188.36 平方; 宁栖国用(2013)第12953号	1000.00	2014.06.12-2017.06.12	正在履行
3	威克曼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285955号, 办公用房, 1711.54平方米; 宁栖国用(2013)第12953号	200.00	2013.08.23-2014.07.23	已完成
4	威克曼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285955号, 办公用房, 1711.54平方米; 宁栖国用(2013)第12953号	130.00	2013.11.26-2014.11.25	已完成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关键资源及业务内容

公司立足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研发和生产队伍, 把公司积累的雕刻机结构设计、电气控制等技术运用到激光切割机的生产中, 取得多项专利; 公司研发了高功率激光切割机控制系统软件, 并不断升级完善; 公司具有多年的工业加工设备推广经验、资源和渠道有利于产品的销售和推广。

(二) 利润获取方式及毛利率情况

公司设计了多种规格的高功率激光切割机和电脑雕刻机, 根据公司对产品结构的自主设计, 在市场上采购钢材、机械零部件等机械材料, 通过加工和装配, 生产出机器的结构部分; 公司在市场上采购伺服电机、电脑、其他电气零部件, 通过加工和装配, 生产出机器的电气部件; 公司从国内外采购激光器、激光头、光学器件、气动元件、雕刻头等; 最终公司进行整机装配, 整机产品采用了激光等光路、变焦距厚板打孔等自主技术, 并装载公司研发的数控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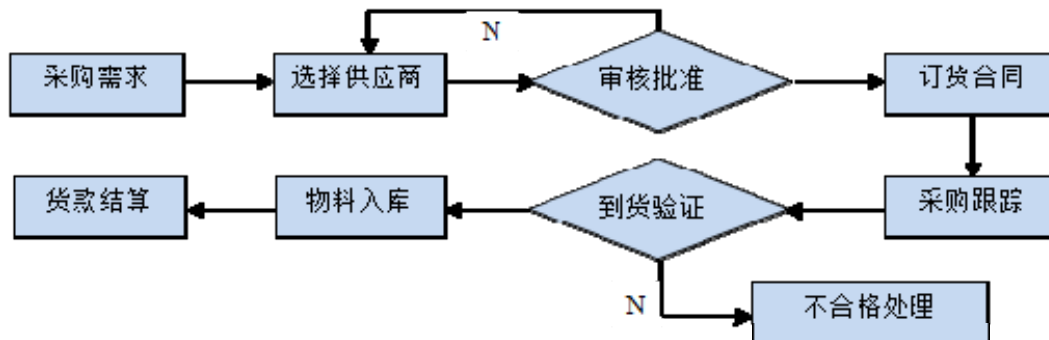
公司把有特定功能的成品机器销售给客户，并提供安装、培训、维修等售后服务。公司通过销售取得收入，销售的价格扣除各种生产成本和销售费用，形成了利润。公司雕刻机产品 2015 年 1-3 月、2014 年、2013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30.45%、32.51%、29.76%，激光切割机产品 2015 年 1-3 月、2014 年、2013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27.22%、23.19%、23.31%。

（三）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产品分为基础原材料、主要部件和辅助设备。基础原材料采购包括生产激光切割机和电脑雕刻机所需的主要物料，如钢材、电线、塑料板材等；主要零部件包括导轨、电机、雕刻头、激光切割头、光学镜片等；辅助设备包括激光发生器、真空泵、冷水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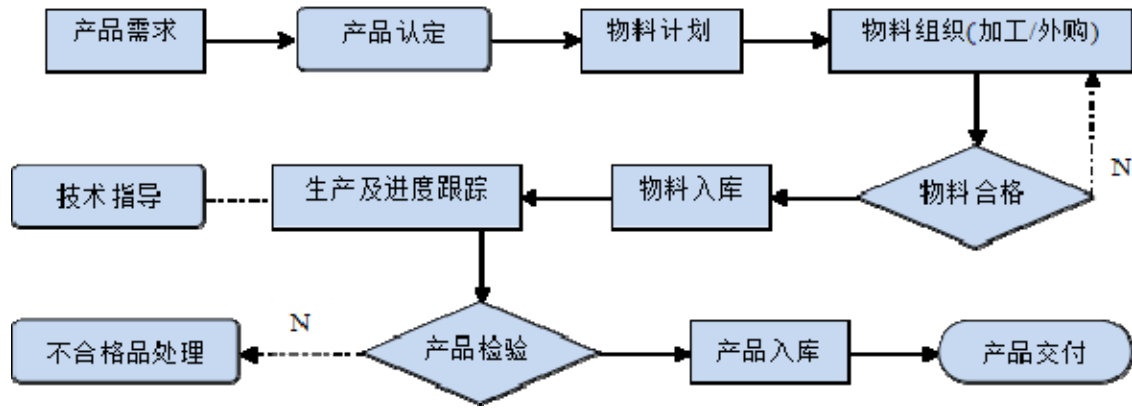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按订单与计划结合组织生产的模式，即根据产品的订单和预期销售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公司引入精益管理理念，初步建立了集成化、标准化的现代企业生产方式。设备生产由生产部负责组织实施，研发部参与产品的测试，质检部监控产成品的质量，并反馈给生产部进行处理。

公司生产管理程序如下图：



根据客户的要求不同，产品的生产方式可分为选定型号生产及客户定制非标生产两种。客户选定型号生产指客户根据公司提供的产品目录选定机器型号和该型号的主要参数（包括机器最大加工尺寸、激光器功率、关键性能指标等），而机器的特殊功能、其他辅助配套设备按标准配置要求进行生产。而客户定制非标产品生产指客户提出其要求的机器性能参数、特殊功能需求，公司研发部对客户的要求进行方案及结构设计，评审通过后进行图样设计，设计图样评审通过后交由生产部门进行生产制造。

公司自主编制的企业标准贯彻执行了国家强制性标准，并经南京市质量监督局备案。该企业标准的制定及修改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经专家评审后及时履行了外部备案手续，符合国家质量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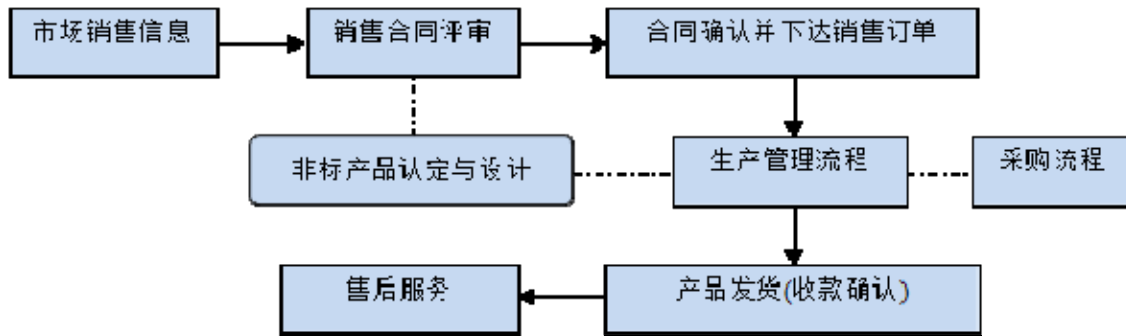
公司安全生产事项符合合法合规性要求，未发生过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因环评问题不合格而遭受处罚情况，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未有工业污水排放情况，固体废料、噪声污染以及大气污染均合理的解决，未对周围环境造成负面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保部门要求的合法合规性，不会因环保问题导致公司持续经营出现问题。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激光切割机销售方式主要是参加展会的模式，例如上海工业博览会、北京国际机床展等。另外，公司销售团队通过外部市场寻找客户，主要从钣金企业及专业加工企业发掘客户，也通过网络、专业杂志广告等多种方式进行产品宣传和销售。

公司销售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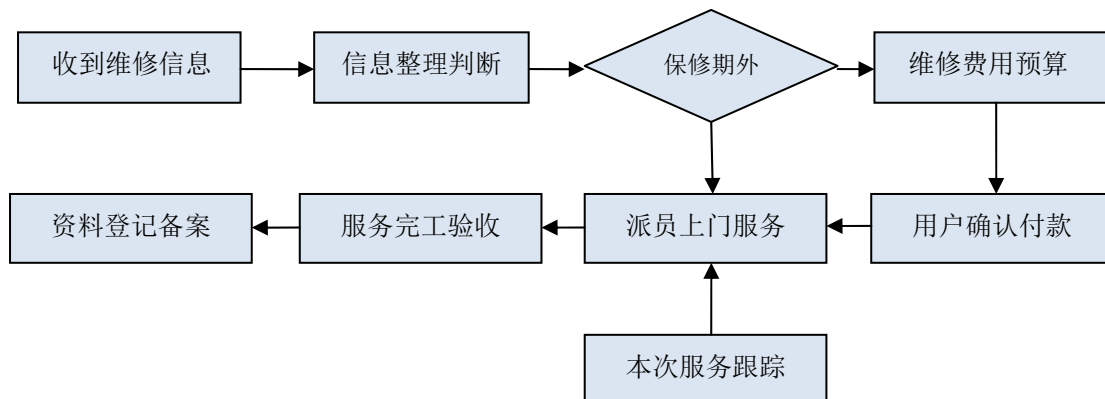


公司雕刻机销售分对国外销售和国内销售两部分，国外销售主要是通过代理商销售，代理商会参加国外的各种展会或相关的广告。国内的销售方式依靠各地的办事处、代理商进行销售，还会通过参加相关的展会以及通过网络、专业杂志广告等多种方式进行产品宣传和销售。

4、售后服务及维修

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属于重要环节，激光切割机有专业性强、精密性高、客户实时响应要求高等特点，因此保养、维修、培训难度大，一般需要专业技术工程师协助完成。公司派驻技术服务人员对重点区域或重点客户进行定点服务，坚决落实 24 小时内响应客户疑问和要求。

公司售后服务响应程序：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电脑雕刻机和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根据《上市公

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C3562）。根据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中心公布的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356）；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金属加工机械制造（C342）——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C3424）”。

从电脑雕刻机和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的营业收入占比来看，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构成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就公司的发展战略而言，从电脑雕刻机生产向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产品制造转型是公司的发展方向。

（二）行业主管部门、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行业为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本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商务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由商务部会同国家其它有关部门制定相关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战略，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行业内企业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按照市场经济规则，参与市场竞争。

本行业的群众性学术组织为中国科学院组建的中国光学学会。本行业的协会组织为原电子工业部部分研究所发起的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中国光学学会和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作为政府与企事业单位之间的桥梁与纽带，收集行业信息，进行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研究，为政府部门决策和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参考；在政府授权下，在技术产品评测、行业标准制订等方面发挥作用。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与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相关的主要法规、规范及标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布机构	名称
----	------	----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气体激光器功率系列等级和能量等级》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气体激光器输出功率的测试方法》
3	工业和信息化部	《气体激光器输出功率稳定性的测试方法》
4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5	商务部、海关总署	《货物自动进口许可管理办法》
6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3、行业主要政策

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等部门颁布的与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相关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务院	2006年	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
2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	2007年	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
3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年	促进与电子信息技术紧密结合的激光设备产业的发展，加快激光设备产品改造传统产业的步伐。
4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年	强调对装备制造业、轻工业与纺织工业装备自主化扶持，推进轻工机械、纺织机械一体化。
5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2年	将激光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领域。
6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科技部	2014年	大功率光纤激光器技术入选2014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7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年	开发一批精密、高速、高效、柔性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及集成制造系统。

（三）行业概况

中国激光产业处于高速增长中，“十二五”期间，我国激光加工设备行业

市场规模年均增速将超过 20%，市场规模突破 130 亿元。金属激光切割设备在材料加工设备领域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百万美元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预期）
销售收入	1170.5	1248.7	1293.8
年增长率	-	7%	4%

资料来源：美国《工业激光解决方案》

根据《工业激光解决方案》统计，2014 年高功率激光器占据工业激光器市场总销售收入的 63%，在增长势头方面也处于领先地位。因为其大部分应用都属于金属加工领域，例如航空航天、铁路运输，所以这些激光器获得了最大的关注。2014 年材料加工领域的销售收入有 75% 来自于金属激光切割，主要是金属板材切割。

（四）行业市场竞争现状

1、行业竞争状况

就高功率激光设备而言，该市场目前主要被中外合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国内的激光设备制造商竞争力不强，只有大族激光等少数企业涉足该领域。因此，高功率激光设备领域的价格竞争较小。

高功率激光加工设备如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以及精细激光加工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为中外合资企业。其中，上海团结普瑞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团结百超数控激光设备有限公司、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合资企业和德国通快公司、德商罗芬激光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国外厂家主导国内市场。中外合资企业与进口设备占据国内高功率激光加工设备 90% 以上份额，国内企业中的大族激光目前有小批量该类产品供应市场。

国内的中小功率激光设备技术成熟、市场参与者众多，所以价格竞争比较激烈。其中，大族激光、华工科技、金运激光等企业占据国内中小功率激光设备的大部分市场份额，而以大族激光、金运激光为代表的上市公司因为资金充足，给予客户较长的付款期，使得中小功率激光设备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

2、行业内主要企业

(1) 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目前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竞争对手情况介绍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位于广东省深圳市。该公司是一家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厂商上市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激光打标机系列、中小功率激光切割机、高功率激光切割焊接机等。
2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位于湖北武汉市。该公司是一家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厂商上市公司，主要产品涵盖激光雕刻、激光切割、激光打标、激光焊接、刺绣激光系统等系列 100 余种机型。
3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目前主要从事工业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	上海团结普瑞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由意大利普瑞玛工业公司与国内的上海团结百超数控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于 2003 年共同投资组建，位于上海市闵行区。该公司的产品包括金属板材平面激光切割机、大台面激光切割机、三维激光切割机等 9 个主要系列。

(2) 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目前，国内激光设备制造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年销售收入超过五千万元的激光设备制造企业不多，激光设备制造企业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公司同时涉足高功率和中小功率激光加工设备的生产，以高功率激光加工设备为主。国内高功率激光加工设备如高功率激光切割机以及精细激光加工设备的供应商，主要为中外合资企业和国外生产商，合资企业与进口设备占据市场份额的 90% 以上。相比合资企业和外资企业的产品，公司的高功率激光加工设备具有价格优势，在行业中具备一定的竞争力。而在中小功率激光加工设备领域，公司面临大族激光、华工科技、金运激光等企业的激烈竞争。

从业务规模上看，威克曼公司与行业内名列前茅的知名企业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最近两年销售数据处于稳中有升阶段，基本保持了 3000 万元左右的营业收入水平，大致处于中游水平。根据公司单项产品销售数据，激光切割机的增速稳定在 50% 以上，若未来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增速和市场占有率将得到显著增长。

3、进入行业障碍

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技术、资金密集型的行业，行业的进入需要较高的资金投入和拥有较强的核心技术研发能力；作为快速发展的行业，一支高素质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富有技术创新理念的研发队伍尤其重要；此外销售服务网络的建立、市场信誉等也是构成行业壁垒的主要因素。

（1）技术壁垒

本行业涉及激光光学、电子技术、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力电源、工业控制、机械设计制造等多学科集成，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若依靠自身研究开发则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并需要较大规模资金的投入，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资本壁垒

由于激光加工设备生产的特殊性，光学零部件种类多、设计复杂、有些需要专用加工模具，甚至需要依靠进口国外关键零部件，造成了生产单件与规模化生产的平均单位成本相差几倍到几十倍不等。目前进入本行业必须靠规模化采购降低成本才能取得利润，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资本壁垒。

（3）销售模式壁垒

激光加工设备用户购买意向多通过制造企业经过长时间的科普推广、培训试用等慢慢形成，而且产品应用行业广阔，但接受较为困难，产品并不像一般机械设备容易被消费者接受。如何捕捉潜在的市场消费者，并通过产品推广、培训试用最终达到销售产品的目的是本行业产品推广的关键所在。本行业所采用的销售模式很难被本行业以外的企业所接受并运用，因此本行存在一定的销售模式壁垒。

（4）信誉壁垒

由于激光加工设备主要用于工业生产，某个品牌的质量需要长时间才能被客户了解，客户一旦接受并使用某个品牌设备后一般不会另行选择其他品牌设备，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信誉壁垒。

（5）销售服务网络壁垒

激光加工设备属于高精密光机电一体化设备，产品有多种精密器件组成。设备在使用过程中无论在使用方式、设备维护、维修保养方面均需要长期的售后服务。而且由于客户技术能力参差不齐，其对设备的售后服务的依赖性较大，用户选择设备供应商对销售服务网络要求较高，没有完备的销售服务网络客户不敢贸然采购。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销售服务网络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产业升级为该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增长空间：激光加工设备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具有节能、高效、环保等综合优势，属于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广阔的市场应用以及发展前景：激光加工设备除了其固有的环保、高效、节能等优势外，同时是制造业的先进加工手段，对汽车、工厂、航空、造船、食品、医药、精密机械等行业来说是提升产品品质、节约成本、提升竞争力的最佳科技应用手段。根据美国《工业激光解决方案》，仅工业材料激光加工设备的销售收入在 2014 年就达到 26.30 亿美元，年增长率为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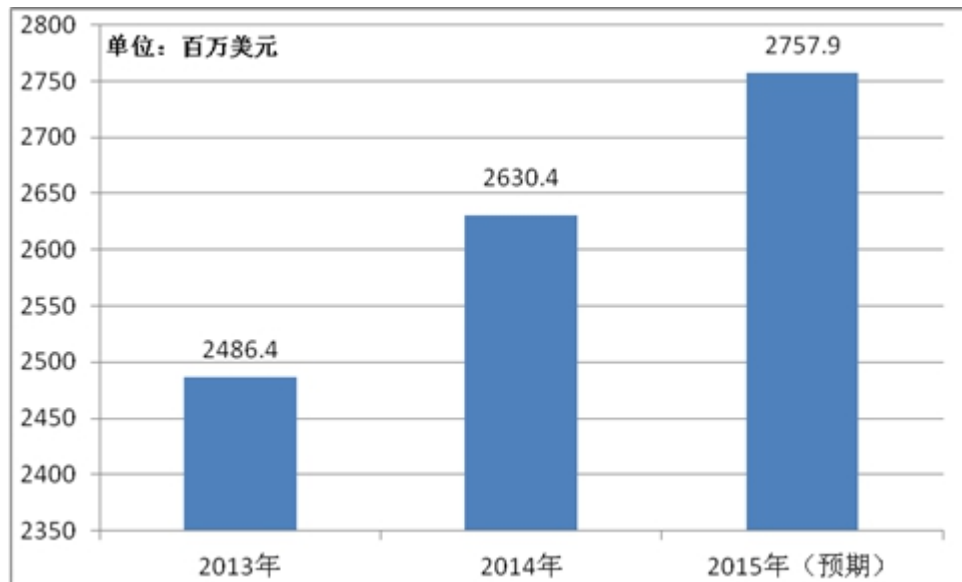


图 工业材料激光加工设备的销售收入

资料来源：美国《工业激光解决方案》

节能环保的绿色制造技术应用将是工业发展的趋势，激光加工设备符合这一

趋势。目前，我国提出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污染成本，发展新能源，通过实施绿色战略来实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实现高效率、低能耗。激光加工技术不同于传统的机械加工，它无磨损、无噪音、不易受电磁干扰、无环境污染，符合当今制造技术绿色化所追求的目标。

国内制造商的价格优势逐步体现，适合国内多数企业的生产需求：国内激光加工设备虽然起步较晚，但通过十来年的发展，国内激光加工设备制造成本也逐步降低。

2、不利因素

制约我国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是基础研究不足。由于我国高新技术产业起步较晚，企业的研发投入缺乏，科研主要依靠国家投入，使科研与产业发展脱节严重，造成激光行业中激光器的应用研究匮乏，这是当前制约我国激光行业发展和竞争力提升的不利因素。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起源于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的激光技术，是 20 世纪能够与原子能、半导体及计算机齐名的四项重大发明之一。激光产业是一门发展速度极快的高新技术产业，经过几十年的快速发展，行业技术已经比较成熟。目前已成熟的激光加工技术包括：激光快速成形技术、激光焊接技术、激光打孔技术、激光切割技术、激光打标技术、激光去重平衡技术、激光蚀刻技术、激光微调技术、激光存储技术、激光划线技术、激光清洗技术、激光热处理和表面处理技术。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激光加工设备已经形成了多种光源技术和应用系统，应用到各行各业中。近几年，国内工业激光应用市场不断扩大，激光加工领域不断开拓，除了纺织、服装等轻工业和汽车制造业、航空、动力和能源等重工业，正逐步向精细、微细加工集中，向电子制造业、集成电路行业、通信、机械微加工制造业等新兴应用领域拓展。

（七）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企业的关联性

激光产业上游主要是：激光晶体、激光灯、激光电源、激光器元件、设备以及包装等。激光产业中有主要是：各种激光器以及激光加工设备的制造。激光产

业下游主要是：激光加工、喷码、雕刻、切割、打孔、焊接、演示、测距、医疗等。

我国在激光产业上游产品的研发能力不足，激光加工设备的关键零部件通常需要依靠进口。随着我国加入 WTO，相关贸易壁垒取消，激光产业上游的光学零部件关税下调，部分进口光学部件价格随之下降，可以降低激光加工设备的生产成本，对我国处于产业链中游的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较为有利。

下游市场伴随国民经济周期以及宏观政策呈现周期变化。例如 2008 年金融危机后，国内外市场的制造业需求降低，对国内激光加工设备的销售形成了一定负面影响。但从长期趋势来看，我国经济仍处于转型期，或称“第二轮调整型增长期”，同时工业 4.0 革命在全球兴起，都在带动制造业进一步升级，使得高功率激光切割应用以及激光雕刻等精细化产品在国内市场得到了显著发展。

（八）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下游行业主要是受国民经济周期影响较大的制造业，所以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随着国民经济周期以及宏观政策呈现周期变化。在经济高涨周期内，产业下游需求旺盛；当经济低迷，下游制造业萎缩，激光加工设备的销售将受到冲击。

2、区域性

根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激光分会调查统计结果显示，截至 2014 年，我国已有 200 余家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企业，主要分布在湖北、北京、江苏、上海和广东（含深圳、珠海特区）等经济发达省市，这些地区的年销售额约占全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总额的 90%。目前国内已基本形成以上述省市为主体的华中地区、环渤海、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四大激光产业群。未来，国内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产业发展也将更为集中。

3、季节性

激光加工设备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包括纺织、服装等轻工业和汽车制造业、航空、动力和能源等重工业，以及电子制造、集成电路、通信等行业。分散的行

业需求使得激光加工设备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定。有限公司设立了监事会，是有限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3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有限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5年5月2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2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

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

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章程》中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通过以下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1、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2、股东大会；3、说明会；4、一对一沟通；5、电话咨询；6、邮寄资料；7、广告、媒体、报刊或其他宣传资料；8、路演；9、现场参观；10、公司网站。

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问询，并在公司网站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和咨询。

（三）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二条规定：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四）累积投票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关系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三） 与关联交易事项有关的决议，须由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通过；

（四）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和回避的，股东大会有权撤销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的一切决议。

（六）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九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八条规定：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20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建立较为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激光切割机、雕刻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中高功率的激光切割机，威克“Victor”和“VICCAM”品牌激光雕刻机。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与发展，形成了自主品牌的雕刻机产品并且在中高功率激光切割机市场有一定知名度。公司重视产品研发，目前拥有3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以及10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生产及销售系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房产、车辆、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公司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缴纳情况符合法律规定；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五）机构独立性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组织架构图，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机构设置独立健全，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有2家，情况如下：

1、香港威克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威克，2002年9月2日在香港注册设立；公司编号为812558；注册资本为10,0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地道77号华懋广场1016室；法定秘书为迎新有限公司；公司类型：corporation；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进出口贸易，商务咨询及电子商务。

最近两年一期内，香港威克未开展过实际经营业务，香港威克实际控制人同时也为威克曼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利益以及维护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寿姜晔、寿炜康、潘蓉分别持有南京亿速光40%、35%和25%的股份，南京亿速光法定代表人为寿炜康。最近两年一期内，南京亿速光经营范围为：光电软件产品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培训服务。其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没有类似性或同质性，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

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2015年5月2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威克曼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威克曼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威克曼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公司/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威克曼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资金占用情况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

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法人机构，分别是香港威克和南京亿速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威克曼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对公司控股股东香港威克的投资，而持有威克曼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香港威克的出资额（港币）	持有香港威克股权比例（%）
寿姜晔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	50.00
潘蓉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注：香港威克持有威克曼 60%的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对公司股东南京亿速光的投资，持有威克曼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南京亿速光出资额（万元）	持有南京亿速光股权比例（%）
寿姜晔	董事长、总经理	240.00	40.00
潘蓉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25.00
寿炜康	董事、副总经理	210.00	35.00
合计：		600.00	100.0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公司董事寿姜晔、董事潘蓉为夫妻关系，董事寿炜康系两人之子。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义务。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公司兼职。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威克曼有限设立之初，寿姜晔、Menglan chen 及潘蓉被任命为董事，其中，寿姜晔为董事长，Menglan chen 为副董事长。

2014年11月20日，威克曼有限变更董事人选，由寿炜康替代 Menglan chen 担任副董事长一职。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寿姜晔、潘蓉、寿炜康、戎福民、吴素玲为公司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5月8日至2015年1月20日，威克曼有限的监事为寿炜康。

2015年1月20日，威克曼有限变更监事人选，由邓金兰替代寿炜康担任公司监事一职。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解芳为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忠宁、王敕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寿姜晔为威克曼有限的总经理，潘蓉、寿炜康、傅德其为威克曼有限的副总经理。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寿姜晔为公司总经理，寿炜康为副总经理，潘蓉为副总经理，傅德其为副总经理，邓金兰为财务负责人。

威克曼有限和威克曼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威克曼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20ZB00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威克曼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威克曼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至 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1、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947.82	1,876,778.13	1,643,64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918.00	83,333.00	401,805.00
应收票据	678,555.31	710,230.00	-
应收账款	10,651,155.88	6,300,812.41	6,288,945.50
预付款项	1,687,310.60	1,712,829.03	1,541,377.9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58,987.23	251,025.27	2,421,578.89
存货	11,937,638.29	13,436,731.73	11,232,98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5,640,513.13	24,371,739.57	23,530,334.39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53,603.26	670,040.83	
固定资产	7,860,550.83	6,218,846.30	7,596,576.84
在建工程	26,570.00	26,570.00	10,000.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378,176.24	3,399,245.96	3,483,524.8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8,348.01	1,077,953.20	1,115,38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00.00	80,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3,248.34	11,472,756.29	12,205,482.52
资产总计	38,033,761.47	35,844,495.86	35,735,816.91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8,300,000.00	8,300,000.00	7,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91,113.05	1,444,896.32	790,991.72
预收款项	1,943,642.84	1,033,605.70	795,524.69
应付职工薪酬	638,397.80	939,245.20	808,772.76
应交税费	386,963.64	117,011.36	50,950.67
应付利息	-	14,493.32	13,851.66
应付股利	-	13,237,954.80	13,237,954.80
其他应付款	2,166,233.76	240,457.60	61,396.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26,351.09	25,327,664.30	23,059,443.25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4,126,351.09	25,327,664.30	23,059,443.25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9,335,322.00	4,960,322.00	4,960,322.00
资本公积	8,533,931.3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40,000.00	2,540,000.00	2,540,000.00
未分配利润	3,498,157.08	3,016,509.56	5,176,051.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07,410.38	10,516,831.56	12,676,37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033,761.47	35,844,495.86	35,735,816.91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846,468.18	30,159,151.03	30,282,608.01
减：营业成本	7,808,826.00	21,600,443.78	21,656,543.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598.57	237,745.49	202,992.55
销售费用	894,940.21	4,864,427.06	4,245,972.56
管理费用	1,606,083.87	5,830,829.70	6,312,135.83
财务费用	104,275.24	445,425.97	161,594.70
资产减值损失	156,537.85	-14,861.17	162,528.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6.02	75,784.18	-52,18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42,792.46	-2,729,075.62	-2,511,343.53
加：营业外收入	279,084.86	618,235.19	706,699.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4.95	
减：营业外支出	624.61	11,274.03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4.61	10,274.03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21,252.71	-2,122,114.46	-1,806,643.59
减：所得税费用	39,605.19	37,427.64	-588,565.9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81,647.52	-2,159,542.10	-1,218,077.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1,647.52	-2,159,542.10	-1,218,077.66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71,685.24	27,684,405.95	26,439,29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084.86	617,278.45	706,699.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376.69	2,429,413.96	3,204,43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2,146.79	30,731,098.36	30,350,426.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2,265.54	18,445,590.64	22,554,154.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9,770.33	7,224,080.47	6,841,234.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132.85	1,465,790.63	2,055,62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966.83	4,181,562.42	6,305,4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3,135.55	31,317,024.16	37,756,43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11.24	-585,925.80	-7,406,00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6,404,000.00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9,487.49	173,175.13	38,88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9,487.49	6,173,175.13	38,88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87.49	230,824.87	-38,88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7,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5,000.00	8,300,000.00	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4,511.75	411,919.51	88,674.17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511.75	7,711,919.51	88,67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11.75	588,080.49	7,211,325.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69	156.39	103.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8,830.31	233,135.95	-233,462.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6,778.13	1,643,642.18	1,877,10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947.82	1,876,778.13	1,643,642.18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3,016,509.56	10,516,83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3,016,509.56	10,516,831.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5,000.00	8,533,931.30	-	-	-	-	481,647.52	13,390,57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81,647.52	481,64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75,000.00	8,533,931.30	-	-	-	-	-	12,908,931.3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375,000.00	-	-	-	-	-	-	4,37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8,533,931.30	-	-	-	-	-	8,533,931.3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335,322.00	8,533,931.30	-	-	-	2,540,000.00	3,498,157.08	23,907,410.38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5,176,051.66	12,676,37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5,176,051.66	12,676,373.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159,542.10	-2,159,542.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159,542.10	-2,159,542.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3,016,509.56	10,516,813.5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6,394,129.32	13,894,45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322.00	-	-	-	-	2,540,000.00	6,394,129.32	13,894,451.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218,077.66	-1,218,07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18,077.66	-1,218,077.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60,322.00		-	-	-	2,540,000.00	5,176,051.66	12,676,373.6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

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系应收款项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假定出售资产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的主要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九）应收帐款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和资产类型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 年（含 2 年）	15
2-3 年（含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3-10	5-10	9-32
运输设备	3-5	5-10	18-32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5	3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三）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十五）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3-5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均属于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收入

1、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

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激光机销售在已被客户验收确认后并满足上述一般原则所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雕刻机内销主要为预收款项，于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

雕刻机外销分为委托代销和直接出口，委托代销系收到受托方的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直接出口系完成报关手续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实现。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

予以转回。

（二十） 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该等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对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无影响。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1-3月/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28.01%	28.38%	28.49%
2	销售净利率	4.44%	-7.16%	-4.02%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18.62%	-9.17%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34%	-19.20%	-8.76%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44	-0.25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44	-0.25
7	每股净资产（元）	2.56	2.12	2.56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	37.14%	70.66%	64.53%
2	流动比率（倍）	1.82	0.96	1.02
3	速动比率（倍）	0.97	0.43	0.53
三	营运能力			
1	存货周转率	0.15	0.44	0.51
2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2	1.20	2.12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011.24	-585,925.80	-7,406,003.62
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1	-0.03	-0.37

注：

- 1、除特别说明外，以上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3、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 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 5、资产负债率（母）=母公司负债总计/母公司资产总计
-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8、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净流入或净流出/期末股本总额

1、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28.49%、28.38%和28.01%，公司激光机和雕刻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45%、98.68%和99.38%，公司过去两年一期的毛利率略有下降，但变化幅度不大。

公司2014年的毛利率较2013年下降0.1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1）主营业务产品销售结构变化。2013年度毛利较高（23.31%）同时销售占比较低

(25.71%)的激光机,在2014年度销售毛利下降为23.19%,同时销售占比上升为48.30%;2)2014年度,雕刻机的毛利率虽然大幅上升了2.75个百分点,但其在整体销售占比中亦大幅下降,因而拉低了整体毛利。这种趋势在2015年1-3月的表象更为明显,激光机的销售占比达83.56%,雕刻机下降为15.82%,从而导致毛利率下降至28.01%。

(2) 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4.02%和-7.16%,销售净利率在报告期内受期间费用上升的影响呈下降趋势,主要系2013年和2014年度公司新产品研发与推广期间费用较高,从而导致到销售净利率下降。然而,在2015年第一季度,随着新产品收入增长,期间费用下降,销售净利率呈上升趋势。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17%和-18.62%;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25元/股和-0.44元/股。由于公司在2013年和2014年正处于新产品推广期,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在报告期内下降,该情况与公司利润变化情况一致。但进入2015年后,公司新产品逐渐获得市场认可,在2015年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实现正增长,体现了公司未来业务较好的盈利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4.53%和70.66%,流动比率分别为1.02和0.96,速动比率分别为0.53和0.43。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减弱,公司的负债率不断上升,短期偿债能力较弱。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流动负债整体较2014年下降44%,资产负债率为37.14%,流动比率和速冻比率分别为1.82和0.97,公司的负债下降,但短期与长期偿债能力依然较弱。

综上所述,公司偿债能力较弱,财务政策需要调整。

3、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2、1.20和

0.32，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水平较低且下降较为明显。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1、0.44 和 0.15，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同样下降明显，主要原因系公司正处于业务转型期，原有老旧存货较多，故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金额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的营运能力有待改善。

4、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33,462.84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406,003.62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888.89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11,325.38 元。

2014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33,135.95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5,925.80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0,824.87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8,080.49 元。

2015 年 1-3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548,830.31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9,011.24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8,487.49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9,511.75 元。

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06,003.62 元、-585,925.80 元和 129,011.24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呈显著上升趋势。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在业务转型期，为了拓展市场降低首期货款的支付比例，而公司生产需要进行采购备货，导致公司对资金需求快速增加，主营业务收到的现金不能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现金需求；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出现一定好转，主要系公司减少了原料的采购。但由于公司仍处于业务上升趋势，随着 2014 年新产品的推广，经营现金流仍然不能完全满足业务需求。

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888.89 元、230,824.87 元和-1,218,487.49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生产进行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购置。

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11,325.83 元、588,080.49 元和 -459,511.75。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筹资现金流量主要体现为向银行借款，以满足公司经营现金需求。2015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进行了增加实收资本所致，但由于对外应付股利支付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金额变为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净现金流量虽然均为正数状态，报告期内呈现逐渐好转态势。同时公司业务正处于上升通道，报告期内经营性和资本性投入均较高。综上所述，公司现金流情况较为合理，符合公司经营情况。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生产电脑控制雕刻机系列产品和其它电子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研制计算机辅助设计 CAD、辅助制造系统 CAM 等软件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激光机销售在已被客户验收确认后并满足收入确认一般原则所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雕刻机内销主要为预收款项，于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雕刻机外销为委托代销和直接出口，委托代销系收到委托方的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直接出口系完成报告手续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实现。

（二）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1	激光机	9,063,470.89	6,595,941.64	2,467,529.25	81.23%	27.22%
2	雕刻机	1,715,681.21	1,193,282.57	522,398.64	17.20%	30.45%
3	其他业务收入	67,316.08	19,601.79	47,714.29	1.57%	70.88%
	合计	10,846,468.18	7,808,826.00	3,037,642.18	100%	-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1	激光机	14,565,502.36	11,187,238.34	3,378,264.02	39.47%	23.19%
2	雕刻机	15,194,830.20	10,254,389.36	4,940,440.84	57.72%	32.51%
3	其他业务收入	398,818.47	158,816.08	240,002.39	2.80%	60.18%
	合计	30,159,151.03	21,600,443.78	8,558,707.25	100%	-

续上表：

序号	项 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1	激光机	7,785,374.33	5,970,420.57	1,814,953.76	21.04%	23.31%
2	雕刻机	22,027,113.9	15,470,894.08	6,556,219.82	76.00%	29.76%
3	其他业务收入	470,119.78	215,228.92	254,890.86	2.95%	54.22%
	合计	30,282,608.01	21,656,543.57	8,626,964.44	100%	-

公司主营产品为激光机和雕刻机，报告期内激光机占收入总额的比例不断上升，截至 2015 年 1-3 月已达 81.23%；雕刻机占收入总额比在报告期内则不断下降，截至 2015 年 1-3 月毛利贡献率仅为 17.20%。

报告期内雕刻机的毛利率小幅上升，虽然该产品在收入占比中呈下降趋势，但公司依然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激光机产品在报告期内正处于推广阶段，为了能够增加市场份额，公司采用低毛利率的策略。但激光机的毛利率却在整体呈现出不断上升的趋势，截至 2015 年 1-3 月已达到 27.22%，与雕刻机毛利率的差距也不断缩小。

（三）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营业收入	10,846,468.18	30,159,151.03	30,282,608.01
营业成本	7,808,826.00	21,600,443.78	21,656,543.57
营业利润	242,792.46	-2,729,075.62	-2,511,343.53
利润总额	521,252.71	-2,122,114.46	-1,806,643.59
净利润	481,647.52	-2,159,542.10	-1,218,077.66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是 30,282,608.01 元、30,159,151.03 元和 10,846,468.18 元，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略有下降，但随着 2015 年第一季度激光机销售情况的好转，收入呈现增长的趋势。在 2015 年 1-3 月期间，雕刻机的销售毛利有一定程度的下降，而激光机的销售毛利则有一定程度的上升，由于激光机的销售毛利在公司整体销售毛利的占比大幅上升，公司在整个报告期内的营业利润、总利润及净利润等经营指标均呈现增长的趋势。

此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激光机的销售将逐渐成为公司未来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增长趋势明显。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894,940.21	8.25%	4,864,427.06	16.13%	4,245,972.56	14.02%
管理费用	1,606,083.87	14.81%	5,830,829.70	19.33%	6,312,135.83	20.84%
财务费用	104,275.24	0.96%	445,425.97	1.48%	161,594.70	0.53%
期间费用	2,605,299.32	24.02%	11,140,682.73	36.94%	10,719,703.09	35.40%
营业收入	10,846,468.18	100.00%	30,159,151.03	100.00%	30,282,608.01	100.00%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40%、36.94%和 24.02%，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比较高，但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管理水平提升，在保持营业收入稳定增长的情况下，期间费用增

长速率相对较低。

2、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02%、16.13 和 8.25%，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高，但呈下降趋势。其中人工薪酬、展位费和差旅费占比较大。销售费用占比在报告期内大幅下降主要系人工薪酬和展位费的减少。

由于公司为了大力推广新产品，因此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差旅费用和招待费用呈现逐渐上升趋势。销售费用其他明细科目未见异常波动。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工薪酬	542,319.69	2,191,961.00	1,727,641.17
运杂费	124,790.52	630,225.57	552,861.84
房租	12,368.40	113,238.50	170,976.34
差旅费	174,679.50	690,108.99	499,331.72
展位费	12,000.00	715,522.84	707,963.52
参展费		330,897.28	373,106.88
招待费	11,175.00	22,870.40	17,704.00
办公费	1,127.00	3,154.00	18,362.77
其他费用	16,480.10	166,448.48	178,024.32
合 计	894,940.21	4,864,427.06	4,245,972.56

3、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84%、19.33%和 14.8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整体水平呈下降趋势。其中人工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占比较大，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人工费用分别为 3,204,988.73 元、2,595,512.05 元和 634,914.90 元；研发费用分别为 1,961,443.85 元、2,013,469.48 元和 498,450.57 元，占当年管理费用总额的 81.85%、79.05%和 70.57%，主要由于公司每年均投入大额的资金进行激光机设

备技术的研发与完善。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人工费用	634,914.90	2,595,512.05	3,204,988.73
税金	52,579.07	209,870.41	212,231.89
资产折旧	45,359.60	182,128.96	172,240.00
无形资产摊销	21,069.72	84,278.88	84,278.88
业务招待费	5,992.00	38,793.40	40,543.50
研发费用	498,450.57	2,013,469.48	1,961,443.85
其他费用	290,088.01	706,776.52	636,408.98
房租	57,630.00	—	—
合 计	1,606,083.87	5,830,829.70	6,312,135.83

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公司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0.53%、1.48%和0.96%，财务费用整体较低，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8,300,000.00元。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15,946.67	412,561.17	102,525.83
减：利息收入	1,376.69	6,129.95	4,431.53
汇兑损益	-15,541.71	-5,570.66	43,348.77
手续费及其他	5,246.97	44,565.41	20,151.63
合 计	104,275.24	445,425.97	161,594.70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六）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计提

的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156,537.85	-14,861.17	162,528.71

（七）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804.95	—
政府补助	279,084.86	617,278.45	706,699.94
其他	—	151.79	—
合计	279,084.86	618,235.19	706,699.94

2、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4.61	10,274.03	—
对外捐赠	—	1,000.00	2,000.00
合计	624.61	11,274.03	2,000.00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体现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相关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24.61	-9,469.0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	15,586.02	75,784.18	-52,183.62

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848.21	-2,0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961.41	65,466.89	-54,183.6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3.69	-1,547.59	-50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055.10	67,014.48	-53,683.6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055.10	67,014.48	-53,683.62

（九）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本公司于2014年10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故2014年度、2015年1-3月本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优惠项目	具体优惠政策规定	税务机关批准文件	备注
出口退税	报告期内出口商品销售适用“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7%	出口企业退（免）税认定表	
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企业产品增值税政策通知，财税[2011]100号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库存现金:	58,754.56	45,026.38	56,528.32
银行存款:	268,034.44	1,830,593.95	1,580,212.24
其他货币资金:	1,158.82	1,157.80	6,901.62
合 计	327,947.82	1,876,778.13	1,643,642.18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72,828.17	100.00	421,672.29	3.81	10,651,155.88
其中：账龄组合	11,072,828.17	100.00	421,672.29	3.81	10,651,155.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072,828.17	100.00	421,672.29	3.81	10,651,155.88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6,375.57	100.00	265,563.16	4.04	6,300,812.41
其中：账龄组合	6,566,375.57	100.00	265,563.16	4.04	6,300,812.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566,375.57	100.00	265,563.16	4.04	6,300,812.41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95,444.85	100.00	206,499.35	3.18	6,288,945.50
其中：账龄组合	6,495,444.85	100.00	206,499.35	3.18	6,288,945.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495,444.85	100.00	206,499.35	3.18	6,288,945.50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10,776,411.97	97.32	323,292.36	3	10,453,119.61
1至2年	152,366.20	1.38	22,854.93	15	129,511.27
2至3年	137,050.00	1.24	68,525.00	50	68,525.00
3年以上	7,000.00	0.06	7,000.00	100	—
合计	11,072,828.17	100.00	421,672.29	—	10,651,155.88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228,422.33	94.85	186,852.67	3	6,041,569.66
1至2年	267,903.24	4.08	40,185.49	15	227,717.75
2至3年	63,050.00	0.96	31,525.00	50	31,525.00
3年以上	7,000.00	0.11	7,000.00	100	—
合计	6,566,375.57	100.00	265,563.16	—	6,300,812.41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418,894.85	98.82	192,566.85	93.25%	6,266,328.00

1至2年	69,550.24	1.07	10,432.50	5.05	59,117.50
2至3年	7,000.00	0.11	3,500.00	1.69	3,500.00
3年以上				100	—
合计	6,495,444.85	100.00	206,499.35	—	6,288,945.50

3、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3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唐山龙成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9.93%
苏州恩迪思钣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0	1年以内	7.59%
厦门市宇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年以内	7.22%
济南久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	1年以内	7.04%
衡阳市普瑞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0	1年以内	5.69%
合计		4,150,000.00		37.47%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恩迪思钣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16.75%
衡阳市普瑞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000.00	1年以内	12.0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522.81	1年以内	10.41%
丹阳市瑞邦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8,969.66	1年以内	9.58%
张家港市长方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9,770.00	1年以内	7.76%
合计		3,712,262.47		56.53%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7,043.59	1年以内	28.28%
南京兆亿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9,100.00	1年以内	19.85%
合肥威希特汽车配件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000.00	1年以内	9.31%
宁波西尖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000.00	1年以内	6.31%
句容市翔茂机箱厂	非关联方	404,999.00	1年以内	6.24%
合计		4,546,142.59		69.99%

4、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0,651,155.88元、6,300,812.41元和6,288,945.50元，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20%、20.89%和20.77%，2014年和2013年应收账款余额保持稳定，且与营业收入情况相匹配。2015年前三个月，公司应收账款较多，主要因为公司在业务拓展过程中放宽了信用政策。从经营周期上看，大部分应收账款将在年底收回，应收账款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不大。

（三）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6,282.89	96.98	1,662,121.03	97.04	1,540,771.95	99.96
1至2年	50,421.71	2.99	50,102.00	2.93	210.00	0.01
2至3年	210.00	0.01	210.00	0.01	-	-
3年以上	396.00	0.02	396.00	0.02	396.00	0.03
合计	1,687,310.60	100.00	1,712,829.03	100.00	1,541,337.95	100.00

2、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203,076.93	12.04%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上海飞博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1.85%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南京宏康报关有限公司	190,221.23	11.27%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苏州桑德拉科技有限公司	180,090.00	10.67%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10.08%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合计	943,388.16	55.91%		对方未开具发票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381,777.78	80.67%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	72,000.00	4.20%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南京光谷诺太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92%	1-2年	对方未开具发票
东莞市标记贸易有限公司	38,320.11	2.24%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维修费	20,700.00	1.21%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合计	1,562,797.89	91.24%		对方未开具发票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080,000.00	70.07%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	151,200.00	9.81%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南京光谷诺太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3.24%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厦门会展金泓信展览有限公司	47,040.00	3.05%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上海嘉强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7,162.41	2.41%	1年以内	对方未开具发票
合计	1,365,402.41	88.59%		对方未开具发票

3、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74,372.40	100.00	15,385.17	5.61	258,987.23
组合小计	274,372.40	100.00	15,385.17	5.61	258,987.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74,372.40	—	15,385.17	5.61	258,987.23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65,981.72	100.00	14,956.45	5.62	251,025.27
组合小计	265,981.72	100.00	14,956.45	5.62	251,025.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65,981.72	100.00	14,956.45	5.62	251,025.27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510,460.32	100.00	88,881.43	3.54	2,421,578.89
组合小计	2,510,460.32	100.00	88,881.43	3.54	2,421,578.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510,460.32	100.00	88,881.43	3.54	2,421,578.89

2、其他应收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24,672.40	81.89	6,740.17	3	217,932.23
1至2年	47,300.00	17.24	7,095.00	15	40,205.00
2至3年	1,700.00	0.62	850.00	50	850.00
3年以上	700.00	0.25	700.00	100	—
合计	274,372.40	100.00	15,385.17	—	258,987.23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09,881.72	78.91	6,296.45	3	203,585.27
1至2年	55,400.00	20.83	8,310.00	15	47,090.00
2至3年	700.00	0.26	350.00	50	350.00
合计	265,981.72	100.00	14,956.45	—	251,025.27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397,396.82	95.50	71,921.90	3	2,325,474.27

1至2年	113,063.50	4.50	16,959.53	15	96,103.97
2至3年	-	-	-	-	-
合计	2,510,460.32	100.00	88,881.43	-	2,421,578.89

3、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董恩保	备用金	58,566.00	1年以内	22.61	非关联方
姜玲	借款	44,000.00	1-2年	16.99	非关联方
南京瑞华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运费	26,624.25	1年以内	10.28	非关联方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22,500.00	1年以内	8.69	关联方
戎福民	备用金	13,305.14	1年以内	5.14	非关联方
合计		164,995.39		63.71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董恩宝	备用金	58,566.00	1年以内	23.33	非关联方
姜玲	借款	44,000.00	1-2年	17.53	非关联方
南京瑞华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运费	26,624.25	1年以内	10.61	非关联方
戎福民	备用金	13,305.14	1年以内	5.30	非关联方
陈亮	备用金	12,560.00	1年以内	5.00	非关联方
合计		155,055.39		61.77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诸葛樱之	借款	2,070,000.00	1年以内	85.48	非关联方
寿炜康	备用金	100,000.00	1-2年	4.13	关联方
许富平	借款	50,000.00	1年以内	2.06	非关联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朱秋生	借款	50,000.00	1年以内	2.06	非关联方
姜玲	借款	49,888.00	1年以内	2.06	非关联方
合计		2,319,888.00		95.80	

4、公司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6,500.75	119,906.01	201,826.75
员工借款	42,000.00	53,908.75	2,219,888.00
押金	8,900.00	9,100.00	24,000.00
其他	66,971.65	83,066.96	64,745.57
合计	274,372.40	265,981.72	2,510,460.32

5、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备用金和员工借款履约保证金，可收回性较高。

（五）存货

1、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53,719.57	—	8,353,719.57
在产品	3,511,714.64	—	3,511,714.64
发出商品	72,204.08	—	72,204.08
合计	11,937,638.29	—	11,937,638.29

续上表：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10,091.88	—	9,610,091.88
在产品	3,015,615.17	—	3,015,615.17
发出商品	811,024.68	—	811,024.68
合 计	13,436,731.73	—	13,436,731.73

续上表：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94,338.82	—	8,494,338.82
在产品	2,458,942.23	—	2,458,942.23
发出商品	279,703.82	—	279,703.82
合 计	11,232,984.87	—	11,232,984.87

2、报告期内未有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11,937,638.29元、13,436,731.73元和11,232,984.87元，变化不大。

4、报告期期末存货中不存在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形。

（六）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流动资产。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4,839,408.18	38,888.89	0.00	14,878,297.0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410,613.72			10,410,613.72
机器设备	2,320,432.13	13,333.33		2,333,765.46
运输工具	1,614,278.00	3,600.00		1,617,87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494,084.33	21,955.56		516,039.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22,712.52	1,059,007.71	0.00	7,281,720.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3,110,353.96	468,477.72		3,578,831.68
机器设备	1,597,324.28	311,049.64		1,908,373.92
运输工具	1,147,944.73	214,638.40		1,362,583.1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7,089.55	64,841.95		431,931.50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8,616,695.66			7,596,576.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300,259.76			6,831,782.04
机器设备	723,107.85			425,391.54
运输工具	466,333.27			255,294.87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6,994.78			84,108.3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0.00
机器设备				0.00
运输工具				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616,695.66			7,596,576.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300,259.76			6,831,782.04
机器设备	723,107.85			425,391.54
运输工具	466,333.27			255,294.87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6,994.78			84,108.39

续上表：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4,878,297.07	76,505.13	155,285.00	14,799,517.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410,613.72			10,410,613.72
机器设备	2,333,765.46	2,820.51		2,336,585.97
运输工具	1,617,878.00	3,700.00	155,285.00	1,466,293.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16,039.89	69,984.62		586,024.51
二、累计折旧合计	7,281,720.23	770,803.24	141,893.40	7,910,630.07

其中：房屋建筑物累计折旧	3,578,831.68	468,477.72		4,047,309.40
机器设备累计折旧	1,908,373.92	125,856.31		2,034,230.23
运输工具累计折旧	1,362,583.13	130,567.69	141,893.40	1,351,257.42
办公及电子设备	431,931.50	45,901.52		477,833.02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7,596,576.84			6,888,887.13
其中：房屋建筑物净值	6,831,782.04			6,363,304.32
机器设备净值	425,391.54			302,355.74
运输工具净值	255,294.87			115,035.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84,108.39			108,191.4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减值准备				0.00
机器设备减值准备				0.00
运输工具减值准备				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96,576.84			6,888,887.13
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6,831,782.04			6,363,304.32
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425,391.54			302,355.74
运输工具账面价值	255,294.87			115,035.58
办公及电子设备	84,108.39			108,191.49

续上表：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3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4,799,517.20	1,182,484.02	3,600.00	15,978,401.2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410,613.72			10,410,613.72
机器设备	2,336,585.97	1,121,896.71		3,458,482.68
运输工具	1,466,293.00	52,826.63	3,600.00	1,515,519.63

办公及电子设备	586,024.51	7,760.68		593,785.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10,630.07	155,612.06	1,995.00	8,064,247.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047,309.40	117,119.43		4,164,428.83
机器设备	2,034,230.23	21,374.88		2,055,605.11
运输工具	1,351,257.42	4,640.78	1,995.00	1,353,903.20
办公及电子设备	477,833.02	12,476.97		490,309.99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6,888,887.13			7,914,154.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63,304.32			6,246,184.89
机器设备	302,355.74			1,402,877.57
运输工具	115,035.58			161,616.4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8,191.49			103,475.2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0.00
机器设备				0.00
运输工具				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88,887.13			7,914,154.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63,304.32			6,246,184.89
机器设备	302,355.74			1,402,877.57
运输工具	115,035.58			161,616.4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8,191.49			103,475.20

2、报告期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 15,978,401.22 元，净值 7,914,154.09 元。

3、报告期期末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二期厂房建设	10,000.00	—	10,000.00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二期厂房建设	26,570.00	—	26,570.00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二期厂房建设	26,570.00	—	26,570.00

2、截止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月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5年3月3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月1日	814,695.84	33,641.04	848,33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69.72	—	21,069.72
(1) 计提	21,069.72	—	21,06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 2015年3月31日	835,765.56	33,641.04	869,406.60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5年3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3,378,176.24	—	3,378,176.24
2. 2015年1月1日账面价值	3,399,245.96	—	3,399,245.96

续上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4年12月3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1月1日	730,416.96	33,641.04	764,05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4,278.88	—	84,278.88
(1) 计提	84,278.88	—	84,278.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4年12月31日	814,695.84	33,641.04	848,336.88
三、减值准备			
1. 2014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4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399,245.96	—	3,399,245.96
2. 201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3,483,524.84	—	3,483,524.84

续上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月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3年12月31日	4,213,941.80	33,641.04	4,247,582.84
二、累计摊销			
1. 2013年1月1日	646,138.08	33,641.04	730,416.96
2.本期增加金额	84,278.88	—	84,278.88
(1) 计提	84,278.88	—	84,278.8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3年12月31日	679,779.12	84,278.88	764,058.00
三、减值准备			
1. 2013年1月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3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483,524.84	—	3,483,524.84
2.2013年1月1日账面价值	3,567,803.72	—	3,567,803.72

2、无形资产清单

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的主要资产”之“2、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5、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披露。

3、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事项。

4、报告期期末本公司认为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5,380.78	73,845.20
可抵扣亏损（注）	4,166,142.57	1,041,535.64
小计	4,461,523.35	1,155,380.84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0,519.61	42,077.94
可抵扣亏损（注）	6,905,835.08	1,035,875.26
小计	7,186,354.69	1,077,953.2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7,057.46	65,558.62
可抵扣亏损（注）	6,485,262.58	972,789.39
小 计	6,922,320.04	1,038,348.01

2、报告期期末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8,348.01 元，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6,922,320.04 元。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36,000.00	80,100.00	-

六、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8,300,000.00	8,300,000.00	7,300,000.00

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830.00 万元，系本公司以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路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取得的借款。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款	366,507.76	1,037,054.95	790,991.72
委托加工费	324,605.29	407,841.37	-
合计	691,113.05	1,444,896.32	790,991.72

2、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三）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款	1,943,642.84	1,033,605.70	795,524.69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2015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910,037.14元，主要系为本期新增预收的客户货款。

3、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股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55,280.00	6,632,482.01	6,178,989.25	808,772.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662,245.31	662,245.31	0.00
辞退福利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 计	355,280.00	7,294,727.32	6,841,234.56	808,772.76

续上表：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08,772.76	6,721,155.18	6,590,682.74	939,245.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3,397.73	633,397.73	0.00
辞退福利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 计	808,772.76	7,354,552.91	7,224,080.47	939,245.2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939,245.20	1,710,879.58	2,011,726.98	638,397.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8,043.35	148,043.35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39,245.20	1,858,922.93	2,159,770.33	638,397.80

2、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款项。

3、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及根据公司考核制度计算预提的各项奖金。

（五）应交税费

1、应交税费列示：

货币单位：元

税项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07,956.57	38,928.10	43,102.70
城市建设维护税	16,074.12	12,002.52	1,159.90
教育费附加	11,481.51	8,573.23	1,136.36
房产税	21,434.52	21,434.52	
土地使用税	28,901.97	28,902.45	
其他税金（注）	1,114.95	7,170.54	5,120.71
合计	386,963.64	117,011.36	50,950.67

注：其他税金系个人所得税、印花税等。

2、应交税费 2014 年期末较期初增加 66,060.69 元，增加比例为 129.66%，2015 年第一季度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增值税增加。

（六）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26,434.15	224,156.15	41,165.10
1-2年	2,500.00	1,800.00	11,281.85

2-3年	7,136.55	5,551.55	0.00
3年以上	9,165.00	8,950.00	8,950.00
合计	2,045,235.70	240,457.70	61,396.95

2、其他应付款性质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借款	2,000,000.00	—	—
员工报销款	20,034.15	128,650.15	61,396.95
其他	25,201.55	111,807.45	
合 计	2,045,235.70	240,457.60	61,396.95

说明：2015年2月，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寿姜晔取得借款200.00万元。

员工报销款为员工的差旅费，已报销而未付款部分，一般在次月结清。

3、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股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9,335,322.00	4,960,322.00	4,960,322.00
资本公积	8,533,931.30		
盈余公积	2,540,000.00	2,540,000.00	2,540,000.00
未分配利润	3,498,157.08	3,016,509.56	5,176,051.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3,907,410.38	10,516,831.56	12,676,373.66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香港威克	本公司股东	香港法人	60%	60%
南京亿速光	本公司股东	法人	40%	4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寿姜晔	本公司实际控制之一
潘蓉	本公司实际控制之一
寿炜康	本公司实际控制之一
傅德其	高级管理人员
解芳	高级管理人员
邓金兰	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方交易

1、关联租赁情况

货币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2015年1-3月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4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	--------	----------	------------------	---------------

南京亿速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市场定价	2,640.00	22,500.00
---------------	-------	------	----------	-----------

公司在2013年度未有关联租赁情况。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寿姜晔	2,000,000.00	2015-2-15	2015-6-2	
潘蓉	1,000,000.00	2014-5-15	2015-3-20	2014年11月已偿还借款90.00万元
寿炜康	200,000.00	2012-1-23	2013-6-24	

3、报告期内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无对外担保，只作为被担保方。

4、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寿炜康	间接股东	—	—	—	—	100,000.00	13,324.03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3月31	2014年12月	2013年12月
寿姜晔	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	—	—
潘蓉	实际控制人	—	100,000.00	—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5月22日，威克曼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威克曼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2015）第320ZB0033号《审计报告》，以截至201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3,907,410.38元为基础，按照约1: 0.8365607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20,0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3,907,410.38元计入资本公积。根据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报字（2015）第6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3月31日，威克曼净资产评估值为23,907,410.38元。2015年6月1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整体变更事项出具验（2015）综字第320ZB0004号《验资报告》。2015年5月22日，威克曼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并选举董事会、监事会成员。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公司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32010040001815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八章 第一节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原则上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年度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当作出相关说明。

若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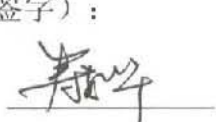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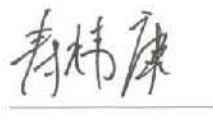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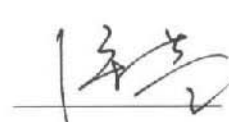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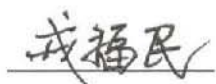
寿姜晔



寿炜康



潘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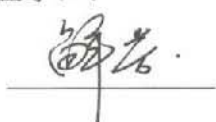


戎福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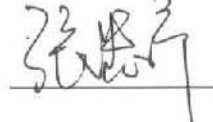


吴素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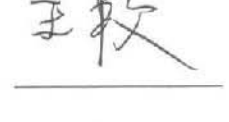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解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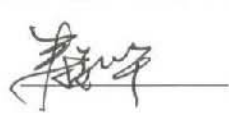


张忠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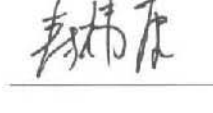


王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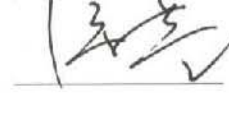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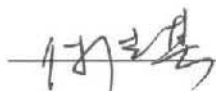
寿姜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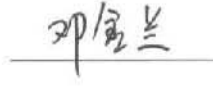
寿炜康



潘蓉



傅德其



邓金兰




南京威克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刘聪

项目小组成员：  
胡家彬 潘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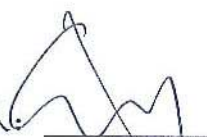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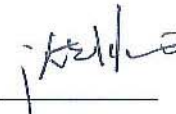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徐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在斌


叶文广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

2015年9月2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